

2025扬州城市足球联赛（高邮赛区）第一轮主场赛事仪式演出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XZP2025081100212）

项目所在地：江苏省扬州市高邮市

一、招标条件

本2025扬州城市足球联赛（高邮赛区）第一轮主场赛事仪式演出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75.5万元，招标人为高邮市古驿名城广告传媒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预算金额：75.5万元，最高限价：75.5万元（超过最高限价为无效投标）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2025扬州城市足球联赛（高邮赛区）第一轮主场赛事仪式演出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2025扬州城市足球联赛（高邮赛区）第一轮主场赛事仪式演出服务项目：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2 依法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税务、银行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出具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证或缴款证明)（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的提供证明材料）；

1.3 投标人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份依法纳税的缴款凭证（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的提供证明材料）；

1.4 上一年度的财务报告或报表情况（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1.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1.6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7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8 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按要求填写或未提供的，投标文件无效。本项目采购标的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区分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8-12 08:30到2025-08-18 17:30

获取方式：1. 公告时间：2025年08月11日至2025年08月18日；（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2025年08月12日至2025年08月18日（上午8:30-11:30，下午2:30-5: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2. 招标文件获取需携带的材料：（1）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原件；（2）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3）拟任项目负责人及投标单位委托人缴纳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证或缴款证明（供应商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的提供证明材料）；以上要求提供的材料必须装订成册，其中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3. 招标文件领取地点：高邮市文游中路135号人保大厦5楼；4. 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300元/份，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21 14:3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21 14:30

开标地点：江苏建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高邮市文游中路135号人保大厦7楼）

七、其他

2025扬州城市足球联赛（高邮赛区）第一轮主场赛事仪式演出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江苏建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高邮市古驿名城广告传媒有限公司的委托，就其2025扬州城市足球联赛（高邮赛区）第一轮主场赛事仪式演出服务项目实施采购，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XZP2025081100212

2. 项目名称：2025扬州城市足球联赛（高邮赛区）第一轮主场赛事仪式演出服务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75.5万元，最高限价：75.5万元（超过最高限价为无效投标）

5. 采购需求：2025扬州城市足球联赛（高邮赛区）第一轮主场赛事仪式演出服务项目，具体内容见磋商文件第七章。

6.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起至2025年8月31日止。

7. 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且中标后禁止转包和分包。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件；

1.2 依法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税务、银行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出具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证或缴款证明）（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的提供证明材料）；

1.3 投标人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份依法纳税的缴款凭证（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的提供证明材料）；

1.4 上一年度的财务报告或报表情况（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1.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1.6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7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8 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按要求填写或未提供的，投标文件无效。本项目采购标的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区分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公告时间：2025年08月11日至2025年08月18日；（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08月12日至2025年08月18日（上午8:30-11:30，下午2:30-5: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招标文件获取需携带的材料：（1）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原件；（2）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3）拟任项目负责人及投标单位委托人缴纳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证或缴款证明（供应商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的提供证明材料）；以上要求提供的材料必须装订成册，其中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3. 招标文件领取地点：高邮市文游中路135号人保大厦5楼；

4. 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300元/份，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08月21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江苏建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高邮市文游中路135号人保大厦7楼）

五、开启

时间：2025年08月21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江苏建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高邮市文游中路135号人保大厦7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的信息或更正公告。

2、投标保证金要求

依据苏采购[2020]52号文，本次采购不收投标保证金。采购文件正文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约定及规定均予取消。

3、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高邮市古驿名城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地 址: 高邮市周山镇思源路76-23-202

联 系 人: 许贵宾

联系方式: 1775138337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江苏建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高邮市文游中路135号

联 系 人: 胡意华

联系方式: 1380525791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胡意华

电 话: 13805257910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高邮市古驿名城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高邮市古驿名城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地 址: 高邮市周山镇思源路76-23-202

联 系 人: 许贵宾

电 话: 17751383371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球 机 构: 江苏建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高邮市文游中路135号501、502、503、504、701、702、703

联 系 人: 胡意华

电 话: 13805257910

电 子 邮 件: 478623772@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胡意华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